

讷河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2024年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黑龙江省恒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讷河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2024年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项目编号：[230281]HSGC[GK]20240002）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2024年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包一）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黑龙江省山后生物有机肥料有限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4,953,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农业服务	有机肥抛撒	讷河市（同义镇广义村启民村2.6万亩）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025年2月28日前完成本项目包含的全部工作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90.50	26000.00	亩	4,953,000.00

二、合同包2（2024年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包二）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龙江县传凯秸秆经销处

1.2、中标（成交）总价：3,772,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2-1	其他农业服务	有机肥抛撒	有机肥抛撒	1结合粪污储存发酵堆沤设施建设，按照《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以畜禽粪便为主要原料加工成堆沤有机肥，经检测合格后将堆沤的有机肥就地就近施用。按照省方案开展项目实施年度监测评价和粪肥质量抽查、施肥情况调查监测。针对项目应用的有机肥，分批次按照《有机肥料》的抽检标准进行抽查，样品按照《有机肥料》的标准测试，有机肥所有检测指标符合质量指标执行国家标准。按照上述要求，粪肥检测合格才允许还田。设立耕地质量调查评价点，进行类肥还田效果跟踪调查。2粪肥要经无害化处理，确保施用安全，杜绝污染，施用吋砷、汞、铅、镉、铬等限量指标要符合《有机肥料》（NY/T525—2021）要求。须符合以下要求1）响应文件需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2）提供承诺函，承诺粪肥为投标人所有（承诺格式自拟）。	2025年2月28日前完成项目包含的全部工作。	1期：按照《黑龙江省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验收管理规定(试行)》的要求验收。若本条款与验收期次2有冲突按照本条款执行。2期：按照《2024年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包二》招标文件中主要商务要求条款执行。	188.60	20000.00	亩	3,772,000.00